

臺中市政府 函

地址：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
承辦人：蔡斯桓
電話：0422289111#36758
電子信箱：sean1820@taichung.gov.tw

受文者：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6月29日
發文字號：府授勞檢字第109015211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一 (387240100J_1090152118_ATTACH1.pdf)

主旨：函轉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請各單位督導所屬單位發包或辦理之工程確實落實局限空間作業及高氣溫戶外作業之安全衛生管理，加強職業安全衛生設備及措施，以避免發生職業災害，請查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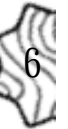
說明：

- 一、依據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109年6月22日來函勞職衛2字第1091034927號辦理。(如附件)
- 二、局限空間場所作業發生缺氧、中毒等災害時有所聞，又因該等場所進出受限致救援不易，如發生職業災害往往造成多人死傷，歷年曾發生多起災害事故，近期亦發生國營事業單位發包工程，勞工於工地人孔內以抽水機抽水時，造成4名人員一氧化碳中毒事故；前又發生勞工於下水道工程進行污水管渠清理工程時，因硫化氫中毒造成3名勞工昏迷送醫治療，爰請貴單位確實督導查核所屬單位之發包或辦理之工程，加強局限空間作業危害辨識及安全衛生管理，以避免災害再度發生，又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業於108年4月30日修正之「職業安全衛生設施規則」，針對局限空間

工程營繕科 收文:109/06/29



041090055690 有附件



部分，增訂設備檢點及維護方法列入危害防止計畫、非作業期間之人員管制措施、強化作業前與作業期間實施測定及通風換氣之防災設施、從事缺氧危險作業應指定缺氧作業主管監督管理等災害預防措施建立工作場所內之局限空間場所，進行公告及管制。

三、另時序進入夏季，戶外氣溫持續升高，對於營造工地戶外從事作業之勞工，為避免引發熱中暑、熱衰竭或熱痙攣等相關熱疾病，請一併督促加強戶外作業熱危害之預防措施。

四、本市勞動檢查處亦將對本府所轄之局限空間作業及高氣溫戶外作業不定期實施勞動檢查、監督及輔導，另已建置包含局限空間作業之危險作業線上通報系統(<https://lbms.taichung.gov.tw/LBMS/company/login.jsp>)，請貴單位督促所屬確實掌握各工程及工地局限空間作業狀況，並於事前通報局限空間施工作業期程，如有相關通報疑義，可逕洽本市勞動檢查處。

正本：臺中市政府所屬各機關(臺中市政府勞工局、臺中市勞動檢查處除外)、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

副本：臺中市勞動檢查處

